

清明节又称踏青节，在仲春与暮春之交，是祭祀、扫墓的重要节点。清明祭祀，不仅能弘扬孝道亲情，也能促进家族乃至民族的凝聚力和认同感。本期我们选取几篇短文，从作者的字里行间，去感受他们关于清明的情绪、情感、情怀。

不灭的记忆

文/毛觉明

又是一年清明节，母亲离开我们十七年了。在这个特定的日子，我对母亲的思念泛滥成河，却终是归于无奈，逝去的人、事如空气般遁于无形。人们常说，人死一线风，一去影无踪，触手所及，只剩虚无。而固执的我总是天真地以为，母亲还能感知我的思念，母子之间，即使隔着苍穹，冥冥之中也该有什么是相通的。

母亲共生育了七个子女。在缺吃少穿的年代里，要撑起一个十口之家谈何容易，我们的家庭经济来源，就靠母亲每年饲养十几头猪挣下的收入，供我们兄妹读书。当时很多家庭因为子女太多，为了减轻负担，很多孩子念几年书、识几个字就辍学回家，小小年纪到生产队挣工分倒成了正经事。而我的母亲为了让我们能安心念书，她起早贪黑地忙碌，身影穿梭在屋里屋外和地头田间，不管自己多累，她一门心思只想让孩子多读书、多识字。

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代，我们兄妹七个很少有新衣服新鞋子穿。一套衣服，洗到发白，兄弟姊妹几个置换轮穿，但一大堆孩子长年穿得干净利索。母亲把一家人的生活操持得紧凑有序。她的付出，给予了我们成长的养料。

记得我五六岁时，堂姐的外婆来了。我和几个兄弟怀着想分糖果的小心思，结伴去看外婆。意想不到的，一个大我几岁的男孩为争夺椅子，将坐在椅子上的我猛力推倒。我撞在石阶上，似乎听见骨头断裂的声音。我的哭喊声惊动了正在做饭的母亲。她将痛得不能动的我慢慢抱起，四处打听偏方，辗转得知一个医师擅长治疗接骨。母亲和父亲熬夜用竹子扎了张睡椅，天刚亮就将我抱到睡椅上，抬着我翻山越岭赶了五十多里路去求诊。五十多年过去了，每次看到脚上的疤痕，我就会想起母亲，她用弱小的肩膀扛起了生活重担，却从不说苦。母亲的勤劳和艰辛平凡而伟大，给我们兄妹留下了精神财富，也影响了我们一代又一代人。她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教会了我们成长。

劳累了一辈子的母亲，好不容易把我们兄妹拉扯大，帮助我们成家立业。后来，我们家基本达到了小康生活水平，母亲该好好享受晚年生活了。可天有不测风云，父亲的一个电话让我担心且心痛到彻夜未眠——母亲病重住院。我匆忙赶回了母亲身边，辗转各大医院治疗，母亲的病情仍不见好转，她饱受病魔折磨，我们兄妹背着母亲流泪不已。2006年5月的一天，母亲最后一次费力睁开双眼，永远地走了……

多少年了，母亲无数次走入我的梦境，可我总是留不住她，除了热泪和不舍，就是悲伤而无力的叹息。今天，我和弟、妹去祭扫母亲，一阵清风扑来，把化为灰烬的余烟渐渐吹起。飘散远去的烟雾里，许多记忆中的点点滴滴被连根拔起、翻江倒海，母亲的勤劳与能干、宽容与隐忍、善良与教诲一一浮现眼前。逝去不是结束，恰是念念不忘的记忆。

清明吃社饭

文/巴陵

在湖湘大地尤其是湘西山区，农民每逢春季社日都要祭祀土地神，祈求年景顺利、五谷丰登、家运祥和，俗称过社、拦社。他们要煮一种食物叫做社饭，用作节日的祭品，湘西的土家族、苗族、侗族等少数民族最为突出。

清明节，也是湘西人吃社饭的日子。土家族人十分看重过社，家家户户都要做社饭，并且乐此不疲。在湘西山区，为了尊敬土地神，农村素有“春季戊日不动土”的习俗。过社这一天，男人们都在家里修整犁耙等农具，准备迎接春耕生产；妇女和儿童则提着竹篮、背篓上山采摘青蒿和胡葱，准备煮社饭之用，晚上用来祭祀天地神。他们要吃到清明节，还在继续这个习俗。

大家所熟悉的社饭，多半是到湘西凤凰县旅游时，吃到的当地小吃——社饭。湘西每当立春以后，草长花开，山村从严冬中缓过劲来，大地开始转为嫩绿色，青蒿和胡葱从土里冒出芽来。农民为了祭祖、祭神，从田野里采摘鲜嫩的青蒿，用石臼舂碎，用清水洗净其苦酸味，再放到锅里烘干，拌上胡葱用茶油炒熟，做成“傻菜”；将本地特产香糯米与切成小颗粒的腊肉拌和同煮；饭半熟时拌上“傻菜”，再焖煮片刻，社饭就做成了。凤凰社饭既有糯米的甜香，又有腊肉的熏味，还有青蒿的清香，饭一开锅，香味四溢，令人馋涎欲滴，食欲大振。

农家从立春之日开始，就安排自家的孩子在田园、溪边、山坡上采摘鲜嫩的青蒿，在翻过冬土的地里寻找出芽的胡葱，把采摘回来的青蒿、胡葱分别洗净、剁碎，揉尽青蒿中的苦水，焙干，与胡葱、地米菜、腊豆干、腊肉干等辅料按三比一合成，糯米与籼米比例为二比一，籼米煮到半熟，把糯米倒入锅内与籼米同煮，直到糯米煮熟、煮透，把炒香的青蒿、胡葱放入锅里拌和均匀，焖煮半个小时，让饭粒每粒熟透，颗颗散开，又有糯性粘连。煮出来的社饭有蒿香、饭香、肉香、菜香等多种味道杂合，香馨入鼻，沁人心脾。

社日还是湘西山区农民祭祀先人的日子。子女必须在清明前，带上社纸、钱纸、社饭上山挂社、祭祖，坟头挂满五颜六色的纸花，昭示子孙发达。湘西山野开始社饭飘香，子孙祈祷先人安息。这种淳朴的乡风民情，至今一代一代在延续。

侗家人做社饭，乐意给左邻右舍送一些去，互相称赞对方的社饭煮得好；土家族人做社饭，不光是为了自家人吃，还用它馈赠亲友，民谚云：“送完了自家的，吃不完别家的。”充分显示出土家人的淳朴、亲和民风。

清明是一场自我教育

文/王玉初

每年的清明节，我会参加老家组织的“吃清明”活动——给祖坟扫墓，然后全村人聚餐。老人们对此项活动特别重视，会早早地打电话叫孩子一定要赶回来。因此，这个并不稀罕的活动，传承了很多年，让我懂得怀念、怜悯和学会爱。

怀念故人。扫墓那天，扒开老坟前的杂草，再一次辨识有些模糊的碑文。那一刻，过世了六年的奶奶浮现在我的眼前。她那矮小的身形、和蔼的笑容、小脚踩着的细碎步伐，一张一翕的唇语像是在说“初，你来看我啦，真好”。可定睛一看，一切皆虚无。再找到爷爷的坟墓，墓碑是与奶奶的墓碑同时立的，很新。而我，对他除了一个名字，没有任何印象。在父亲只有十岁的时候，爷爷就去世了。父亲对他的印象也仅限于——“可以一担挑四箩谷子，累死的”。

年纪大的人说：“扫墓，大多数也只得记三代，年代久远就荒了。”没有太多的情感交流的故人是容易被淡忘的。我们每年都在祖坟山茂密的柴草丛中寻找一块断碑石。那是我们家庭目前所知最早的一块碑石，上面的字已看不清楚，却因为碑石断了，一直让我们记着，一直怀念那个不知是什么样子的先人。

怜悯生命。扫墓时遇上雨，瞬间把氛围营造出来，教人在怀念中学会怜悯。去年，村子里有两位老人过世，都有九十多岁。我记得他们的名字，亦记得他们与我相遇的一些片段：三英奶奶在她最后的几年里眼睛不好，耳朵也背，我叫她时她听不明白，我转身离开，她那浑浊的眼睛里像是突然透出一丝光，拉着我的手。我说她听不见，她说我听不明白。人老了，与外面世界联系的通道慢慢关上，内心该是多么孤寂。

另一个老人叫孝生，他定格在我脑海中的形象是高大的身形，古铜色的皮肤，背一把木犁，牵一头老牛，走在大大阳下去耕田。在他老时，我看到他蜷缩在阳台下晒太阳，那么弱小。人的生命有旺盛之时，也有凋谢之日，别丢了那颗怜悯的心。

学会爱众生。在怀念与怜悯之中汲取力量，一爱自己。爱自己不是自私，而是对生命的尊重。来世间一趟，是多么幸福，又是何其幸运，岂能糟践！爱自己，要照顾好皮囊，更要充盈精神世界。二爱他人。爱家人，爱身边熟悉的人，也爱那些陌生的人。这不是泛爱，恰是人作为社会中的一分子，必须懂得互相体谅与包容，懂得“人为人人，人人为我”。三爱自然。我们的生命都依托自然的承载，当感念大自然的馈赠与哺育。爱自然，请在尊重中亲近，在呵护中不打扰，在凝望中相守。

对我而言，清明就是一场极富意义的自我教育。

